

送呈[編纂]文件

隨附本文件並已送呈香港[編纂]登記的文件有[編纂]、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D.其他資料—9.專家同意書」一節所述的同意書及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B.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的各份重大合約副本。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的副本由本文件日期(包括當日)起計14日內的一般辦公時間在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15號置地廣場公爵大廈32樓3203至3207室)可供查閱。

1. 組織章程細則；
2.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發出的截至2017年、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的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列於本文件附錄一；
3. 本集團截至2017年、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4.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編製有關[編纂]財務資料的報告，其全文載列於本文件附錄二；
5. 戴德梁行有限公司編製的有關中國物業的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函件，其全文載列於本文件附錄三；
6.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就中國法律的若干方面發出的中國法律意見；
7. 我們的美國法律顧問The Law Office of Mark A. Kerstein, PLLC就美國法律的若干方面發出的美國法律意見；
8. 我們的印度法律顧問Agram Legal Consultants就印度法律的若干方面發出的印度法律意見；
9. 我們的瑞典法律顧問Advokatfirman Fylgia KB就瑞典法律的若干方面發出的瑞典法律意見；
10. 我們的日本法律顧問弁護士法人禦堂筋法律事務所就日本法律的若干方面發出的日本法律意見；

11. 我們有關國際制裁法律的法律顧問霍金路偉律師行發出的法律備忘錄；
12. 我們的意大利法律顧問Lexia Avvocati就意大利法律的若干方面發出的意大利法律意見；
13.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編製的行業報告；
14. 畢馬威企業諮詢(中國)有限公司就本集團的轉讓定價安排發出的轉讓定價報告；
15. 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B.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的重大合約；
16. 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D.其他資料—9.專家同意書」一節所述的同意書；
17. [編纂]後購股權計劃的規則；
18. [編纂]購股權計劃的規則；及
19. 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C.董事及主要股東的其他資料—3.董事的服務合約及薪酬」一節所述的服務合約。